

证券代码：874078

证券简称：格瑞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格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宇航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47,793,2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参加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47,793,4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（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2 股，无需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派发现金红利 7,169,010.00 元，转增 9,558,680 股。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79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将《广东格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第六条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79.34 万元。”修改为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,735.208 万元。”，第九条“公司全部注册资本等额划分为 4779.34 万股。”，修改为“公司全部注册资本等额划分为 5,735.208 万股。”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79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广东格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17 日